

关于安徽建筑大学拟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 2020级新生录取通知书邮寄服务项目的论证报告

一、项目申请单位：教务处（招生办）

二、项目内容：安徽建筑大学2020级新生录取通知书邮寄服务项目

三、项目预算：5.46万元

四、论证时间：2020年6月20日

五、专家论证意见

2020年6月20日，安徽建筑大学邀请专家对拟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，采购2020级新生录取通知书邮寄服务项目的情况进行了考察论证。经专家讨论，形成如下论证意见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厅〔2019〕10号）要求，要采用邮政特快专递等给据邮件方式寄送新生录取通知书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》第八十四条规定，“给据邮件，是指邮政企业、邮政公司或邮政企业委托投递时由收件人签收的邮件。”“邮政企业，是指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及其提供邮政服务的全资企业、控股企业。”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国有股份制公司，是中国经营历史最悠久、规模最大、网络覆盖范围最广的快递物流综合服务供应商。中国邮政速递物流采用直属经营模式，服务网点遍布全国，同时通达乡镇，是目前全国所有快递行业中网络覆盖面最全、最广的公司。鉴于我校面向全国招生，新生生源分布广泛，为确保录取通知书安全快速准确寄达至每一位学生，仅有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能



满足学校录取通知书的邮寄需求。

专家组认为，基于全面满足安徽建筑大学招生录取工作的需求，
拟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安徽建筑大学2020年本科新生录取通知书邮寄
服务。

论证专家：

魏 毅 刘德萍

2020年6月20日

